

決門

永年堂
PDC

本書譯自倫敦 George Allen and Unwin 公司一九一六年出版的澳門英譯本，計二五〇頁，英譯者姓名不詳。書前印一行小字，說是本書在一九〇七年曾出即譯本，書名為了名譽 (In Honor's Name)，那麼這個英譯本該是全譯本了。

中譯者附識。

第六連的午後操練快要完了，低級軍官反倒越發常常瞧他們的錶，越發心急了。那些新編成團的兵士正在受防守的訓練。在整個大操場上，兵士們分散成一個個集團：有的站在石路旁邊的白楊底下，有的站在運動場旁邊，有的站在新兵訓練所門口，有的站在打靶場附近。在操練中，這些地方用來代表需得守備的重要地點——司令官的駐守地，司令部，火藥庫，行政部門，等等。哨兵配置好，過一定時間就換班。巡哨這兒那兒的巡邏，互相碰見時照軍中形式喊口令，敬禮；兇橫的下級士官●到各處查看值勤的哨兵，有時耍點手段，有時假意恐嚇，想愚弄那些兵士，弄得他們犯規，比方說，擅離守地啊，交出步鎗啊，收受違禁品啊，

●英文 Non-Commissioned officers 不經銓敘委任等手續的軍官，指下士一類軍官——中譯者。

等等。凡是老兵，原先有過經驗，懂得這種把戲，很少上當，反倒粗魯的問答：『在這兒只有沙皇能下命令，』等等，等等。另一方面，年青新兵呢，可就常常落進這些特為他們佈下的圈套了。

『赫里阿尼科夫！』一個又胖又矮的下級士官氣沖沖的喊道，聲音裏顯出來他是極愛管人的。『方纔我吩咐你甚麼話來着，笨蛋？難道我已經拘禁你啦？你幹麼膩在那兒不動，請問你怎麼不答話呀？』

第三分隊發生了一個悲喜劇。一個原籍鞑靼的年青兵士莫哈梅吉諾夫至今還不大懂俄國話。聽着指揮官的惱人的狡猾的問話，他越來越慌張。臨了，他氣糊塗了，抄起鎗來，用鎗刺吓唬站在他身旁的人。

『住手，你這瘋子！』中士包布衣列夫吼叫道。『難道你不認得你自己的長官，你自己的隊長啦？』

『再往前走一步，就要你的命！』鞑靼人激憤的嚷起來，他的眼睛佈滿血絲，他暴躁的拿他的鎗刺逼退一切走近他面前的人。一羣兵士聚攏來，湊在他的四周，跟他保持一個相當遠的距離；在這種枯燥無味的操練中遇上這個有趣的小插曲，他們是又快活又感激。

司利華，本連的連長，走過去看一看究竟出了甚麼事。等他走到操場的對面，偏着背，腳步懶散，搖搖晃晃的慢慢走着時，幾個青年軍官就合攏來，湊成一個小圈子，抽煙聊天。他們一共三個，姓名如下：維阿特金中尉，一個三十三歲、禿頭、留着兩撇鬍鬚的漢子，是個樂天派的傢伙，健談，好唱歌，特別愛喝一杯洛瑪秀夫少尉，在團裏服役還沒滿兩年；最末一個是勒保夫少尉，一個生氣勃勃、身材勻稱的青年，他那淡藍的眼睛有一種機伶的溫和表情，他那天真的厚唇上老盪漾着一個微笑。他自居是軼聞趣事的大倉庫，特別裝滿了古老的、人人聽厭的軍官故事。

『這從頭到尾是一件荒唐事，』維阿特金說，這時他眼望着他那隻精緻的小錶，氣憤的把錶殼關起來，發出細小的啪嗒一聲。『他媽的，老是把隊伍集合起來，時刻不停的操練，他究竟是甚麼意思呀？』

『你自己去問他這個問題啊，巴維爾·巴夫里奇，』勒保夫答道，露出調皮的樣子。

『呸，滾你媽的蛋！你自己去問他好了。可是我要鄭重說明一點，這種事根本沒道理；在檢閱以前，老是這麼窮忙一陣，回回都忙得過火。士兵們給弄得又乏又苦，等到檢閱時候，他們就跟獸子似的呆站着。你知道那個故事不？講的是兩個上尉下了挺大的賭注，賭一賭誰

的連裏有頂能喫飯的大飯桶。有一個「選手」一口氣喫下七磅麵包，可是他不得不舉起再也不能下去，敗了。他的上司氣得發瘋，派人把他的上士找來，說：「誰叫你打發這麼一個傢伙來的？喫完七磅他就喫不下了，我賭的錢可就輸啦！」那可憐的上士呆瞪着眼，瞧着他的長官。「我萬沒料到他會這樣，大人。今天早晨我還跟他演習來着，那時他一點不費力的喫了八磅哪。」諸位仁兄，這件事跟咱們講的事一模一樣。我們也死命的演習，到頭來演習得大家昏頭昏腦，照這麼着，等到兩軍陣前真該拚命時候，那些兵士可就純粹因為疲乏而倒下了。」

「昨天晚上，」勒保夫開口了，可是他笑得講不下去——「昨天晚上，操練過後，我回營房去了。那會兒八點多鐘，天色挺黑。我走過第十一連的營房，聽見那兒傳出來一陣響得刺耳的樂聲。我走進去，他們告訴我說正在教大家用號角。所有的新兵全給逼着練習合唱。那真是叫人作嘔的音樂會，我就問安德魯塞維奇中尉，夜已經這麼深了，誰受得了這麼亂喊，他笑着答道：「我們憑甚麼不可以像狗似的偶爾朝着月亮叫一陣？」」

「現在我再也忍不下去啦，」維阿特金插嘴道，打了個呵欠。「可是那個騎馬到那邊去的是誰啊？看上去像是比艾克。」

『不錯，正是比艾克——阿加瑪洛夫，』眼尖的勒保夫答道。『看他騎馬的樣子多好。』

『對了，他那樣子真好看，』洛瑪秀夫附和道。『依我的看法，他騎馬比我們這兒隨便哪個騎馬都騎得好。可是快看，他的馬跳起舞來了。比艾克在那兒顯本事。』

一個軍官身穿副官的軍服，手戴白手套，騎着馬，順着石砌的路飄洒的跑着。他騎一頭又高又瘦的馬，尾巴是金黃色，照英國款式剪得短短的。那頭倔強的馬在騎馬人身下掀起蹄子輕快的跑着，用勁的搖動它那氣派高貴的長頸子，暴躁的搖它的銜鐵。

『巴維爾·巴夫里奇，比艾克原籍真的是塞加西亞嗎？』洛瑪秀夫問。

『不錯，我想是的，』維阿特金回答。『阿美尼亞人固然往往冒充塞加西亞人或萊絲更人，可是講到比艾克，誰也不會弄錯。只要瞧他騎馬的架式就行了。』

● 地區名，在高加索山北部。——中譯者。

● 區域名，在俄國東南靠近土耳其處。——中譯者。

● 萊絲更人是高加索山中民族之一，一部分住在達格斯坦和塞萊克省的一部（上述兩地，在高加索山東部）。這些高加索的山民差不多都是回教徒。——英譯者。

『等一會兒，我來叫他，』勒保夫說。

勒保夫把兩隻手湊到嘴上，極力做成一個號筒的樣子，壓低喉嚨叫着，免得給長官聽見——

『比艾克——阿加瑪洛夫中尉！』

馬背上的軍官拉住韁繩，停了一秒鐘，在鞍上旋過身向右看。然後他叫馬也往右走，自己稍稍向前俯下身，那馬用力向上一竄，跳過一道溝，跑了不大功夫，來到幾個軍官面前。

他的個子比中等身材稍稍低一點，清瘦，結實，很威武。他的相貌，加上飽滿的天庭，優美的鈎鼻，嘴角上明顯的、果斷的細紋，顯得雄糾糾，又很英俊；他的臉還沒有罩上青白的病容，那種病容在上了一歲數的東方人是個個都有的。

『你好，比艾克，』維阿特金招呼道。『是哪個女孩子引得你要上那邊去施展你那套誘惑人的本事啊，你這善於迷女人的傢伙？』

比艾克——阿加瑪洛夫跟軍官們握手，他帶着瀟灑而優雅的動作在馬鞍上向前稍稍欠身。他微微一笑，他那整齊發亮的白牙放出一片光彩來，罩在他的下半邊臉上和修得挺漂亮的黑上髻上。

『那邊倒是有兩三個小小的猶太女子，可是那跟我甚麼相干？我根本沒把她們放在眼裏。』

『哼！你跟女人玩的那套把戲，我們清楚極啦，』維阿特金打趣的說。

『讓我說一句！』勒保夫插嘴道，一面笑着；『你聽說過采克突羅夫將軍？』講到步兵隊伍中的副官的那些話嗎？那些話你聽着一定有興味，比艾克。他說他們是天下頂驍勇的騎手。』

『得了吧，少尉，別胡說啦，』比艾克答道，一面鬆了他的馬的韁繩，好像要踩那開玩笑的人似的。

『皇天在上，實實在在是真的！他說：「他們騎天下頂精的『朽馬』——蹄子浮腫，大聲喘氣的馬——可是啊，只要命令下來，他們就快得發瘋的飛出去，跳過木樁和石頭，籬牆和水溝——韁繩也鬆啦，鞍蹬也掉啦，帽子也飛啦，嘿——活活的天兵天將。』』

『有甚麼新聞沒有，比艾克？』維阿特金問。

● 他是一八一二年俄國和拿破崙打仗時俄國一個頂勇敢、頂偉大的將軍。——英譯者。

『新聞沒有。哦，別忙，有一個。前不久，團長在俱樂部撞上列奇中校。列奇喝得醉醺醺的，手插着腰，踉踉跄跄，朝牆上撞過去，嘴裏頭一個字也說不出來。叔爾果維奇像一條發了脾氣的大牛似的衝到他跟前，哇啦哇啦的大叫一通，弄得整個市場全聽得見：「請你在長官面前放下你那雙插在腰眼兒上的手。」茶房全都親眼看見了這一幕大開眼界的戲。』

『哈哈！那可實在可惡，維阿特金附和道，笑着。『昨天他大駕光臨第四連他嚷道：「誰敢當我的面反抗法令？我就是你們的法令，不准再多廢話。我就是你們的沙皇和上帝。」』

勒保夫想到一個故事，又笑起來。

『老兄，你們聽說過第四團副官發生的事沒有？』

『留着你那些永遠講不完的故事吧，勒保夫，維阿特金叫道，用嚴厲的聲調打斷他的話。『今天你比以往更討厭了。』

『我還有一個新聞要報告，』比艾克——阿加瑪洛夫接下去說，同時他又鬧着玩，拿他的馬吓唬勒保夫，那馬哼鼻子搖頭，往四下裏濺吐沫。『團長忽然心血來潮，要各連的軍官練習用佩刀刺稻草人。第九連對他起了很大的反感。艾畢法諾夫因為沒有磨尖佩刀而受拘禁。可是，你怕甚麼呀，勒保夫？它不危險，你得叫你自己跟這些高尚的動物交個朋友纔

行。你要知道，說不定有一天運氣來了，你也要當副官呢；不過，到那會兒啊，我想你會安安穩穩的騎着你的馬，就彷彿一隻烤熟的麻雀坐在菜碟上似的。」

『Petro, Satanas!』勒保夫喊道，他想保護自己，不要那匹馬的滿是吐沫的口絡挨到他，可是有點費力。『我想你聽說過第四團那個買了一匹馬戲團的馬的副官出的事吧？在檢閱時候，當着檢閱將軍的眼前，那匹受過訓練的馬開始表演它踩「西班牙步法」的花樣。我猜，你知道甚麼叫做「西班牙步法」吧？每走一步路，馬腿就高高的揚在空中，向這邊搖搖，再向那邊搖搖。臨了啊，連人帶馬可就全摔倒在密密層層的連隊中去了。大夥兒又是喊又是罵，一位將軍氣得半死，費盡氣力，末後總算拚命喊出來：「中尉副官，由於你表演了這樣的騎馬技術，你得受二十一天的監禁，開步走！」』

『胡說白道！』維阿特金帶着氣憤的口氣打斷他的話。『我說啊，比艾克，練習拿佩刀刺人的消息，在我們，算不得新聞了。可是這麼一來，我們就別想有一點開功夫了。你回過頭去看昨天別人拿到這兒來的一件多麼古怪的東西吧。』

講完話，他用一種意味深長的手勢往操場的中央指一指，在那兒，立着一個古怪而醜陋的泥人，沒有胳膊沒有腿。

『哈哈！你瞧——敢情已經安好啦。那麼，你們練過沒有？』比艾克問道，他的興味給勾起來了。『你試一試沒有，洛瑪秀夫？』

『還沒有。』

『你當是我沒事可幹，要來幹這種沒道理的事情嗎？』維阿特金氣憤的叫道。『況且，我怎麼找得出功夫來幹這個？從早上九點到晚上六點，我得這兒那兒的到處亂跑，連偷個空兒喫點東西喝口水的功夫也沒有。謝謝老天爺！我做事還要算是麻利的呢。』

『這是甚麼話！作個軍官麼，總該會用他的佩刀。』

『我倒要打聽打聽：看爲甚麼你一定知道打起仗來，現在既用的是鎗，那就永遠不會在一百步的距離以內跟敵人碰頭吧。那麼佩刀在我到底有甚麼用處？我又不是騎兵。遇到緊急關頭，我只要撈起鎗來——碎！事情簡單得很吶。別人愛怎麼說就隨他怎麼說好了，可是說到頭來，鎗彈畢竟是頂頂穩妥可靠啊。』

『也許有點道理；不過，哪怕在太平年間，也還是有很多時候佩刀會有用處——比方

說，街上混戰時你受到攻擊啦，出了亂子啦甚麼的。」

『你覺着我該自己降低身份跟街上那些下流人去動手嗎？不，謝謝你吧，我的好朋友。遇到這類情形，我寧可下命令，「瞄準，開鎗」——於是甚麼都解決啦。』

比艾克——阿加瑪洛夫的臉色變黑了。

『你講的是些無聊話，巴維爾·巴夫里奇。現在，回答我這個問題吧：假定你在甚麼地方躑躅，或是在飯館或戲院吧，一個花花公子來侮辱了你，或一個老百姓給了你一個耳光。那你可怎麼辦？』

維阿特金聳聳肩膀，輕蔑的努了努他的下嘴唇。

『第一，那種人只打那些看樣子怕他的人，第二，我有我的——手鎗啊。』

『可是萬一手鎗留在家裏呢？』勒保夫搭話道。

『那麼，自然，我回家去取鎗啊。這話問得多蠢！你彷彿忘光了那回有一個旗手在音樂廳受了兩個老百姓侮辱的事情吧。他坐着車回家拿鎗，回到音樂廳來，痛痛快快打死了那一對侮辱他的人——簡單極了。』

比艾克·阿加瑪洛夫現出憤怒的樣子。『我們知道啦——那件事前前後後，我們都

聽說了，不過你儘顧了講故事，可就忘了那個旗手判了故意殺人的罪。這樣的事情還能算漂亮嗎？要是我發覺我自己處在同樣的地位，那我就——」

他沒講完他的話，可是他那隻握着韁繩的、好看的小手，把韁繩握得那麼緊，以致那隻手發顫。勒保夫又犯了他平素愛笑的老毛病。

「哼！你又來了，」維阿特金嚴厲的說。

「原諒我，老兄，可是我實在忍不住——哈哈！我湊巧想起來以前第十七團鬧出來的一場悲喜劇。克勞塞少尉有一回在貴族俱樂部跟一個人混打起來。茶房頭腦爲了預防出大亂子，就一把抓住他肩膀，可是抓得太緊，把肩章扯掉了，於是克勞塞拿出鎗來，一顆子彈打穿了茶房頭腦的腦袋，一個矮小的律師一不小心裹進了戰團，也一命嗚呼。宴會上別的人全逃出房間去，跟受驚的母雞似的。可是克勞塞安安靜靜回到營房，於是給哨兵攔住問話。「來人是誰？」哨兵問。「是克勞塞少尉，正預備到本團的軍旗下面去死。」於是他一直走到軍旗下面，平躺在地上，開了一鎗，打在他左臂上。後來法庭免了他的罪。」

「那人是個挺漂亮的傢伙，」比艾克——阿加瑪洛夫說。

然後大家談到青年軍官照例愛談的題目：決鬥啊，打架啊，別的流血場面啊，還很滿足

的聯帶講到這類違犯法律破壞治安的行徑永遠受不到處罰。然後又講起故事來，比方說講到一個喝醉酒的沒鬚子的旗手怎樣拉出刀來亂砍一小羣過完逾越節●回來的猶太人；講到一個步兵少尉在舞廳裏怎樣刺死一個大學生，因為那大學生在喫飯時偶然用臂肘碰了碰他；講到一個聖彼德堡或莫斯科的軍官怎樣像打死一條狗那樣開鎗打死一個平民，因為那平民胆敢大發謬論，說甚麼上流人不慣於向不認識的女人先打招呼。

洛瑪秀夫原本一直默默的聽那些刺耳的故事，現在也加入來談話，可是他這樣做的時候，處處顯出勉強和侷促。他嗽了嗽喉嚨，慢慢端了端眼鏡架子，雖然那在當時是並不十分需要的。最後，他用拿不穩的口氣說出下面的話：

『諸位先生，容我來對你們提一個問題：在那樣的爭辯中，你們知道，說不定那平民湊巧是個上等人，更說不定是個貴族出身呢。遇到那樣的情形，請求他解釋一番或者答應決鬥，不也許更對一點嗎？我們全是所謂受過教育的人啊。』

●猶太人的紀念節；相傳上帝有一天夜晚在埃及國殺了每一家人中的長子，可是單單越過以色列人的家，沒有進去殺，猶太人就拿這一夜定做逾越節。——中譯者。

『你說的是廢話，洛瑪秀夫，』維阿特金插嘴道。『要是你打算要那種孱頭答應決鬥，準保你得着一種頂不滿意的答覆：「哦，先生，我不答應決鬥。這跟我做人的原則相抵觸。我痛恨決鬥和流血——況且，要是您覺得自己受了委屈，儘可以到保安官那兒去控告我呀。」於是你只好一輩子記好這件愉快的事：挨了一個平民的一記耳光，卻沒報復。』

比艾克——阿加瑪洛夫微笑着表示贊成，而且比平素更大方，居然露出整排的發光的白牙。『聽着，維阿特金，對這種拿佩刀刺人的練習，你真應該拿點興致出來纔對。在我們家鄉高加索那兒，我們從小就練習刺殺——籬笆啦，水管啦，羊身體啦，都拿來做刺殺的對象。』

『還有人的身體啦，』勒保夫搭話道。

『還有人的身體啦，』阿加瑪洛夫坦然的重說一遍。『而且本事真高明！只要霎一霎眼睛的功夫，他們就把一個人從肩膀一直劈到屁股了。』

『比艾克，像那樣的力氣，你辦得到嗎？』

比艾克——阿加瑪洛夫含恨的嘆氣。

『唉，不行！羊啦，牛啦，我敢說我可以一下子砍掉腦袋，可是把一個高大的活人一刀劈

到腰，我却辦不到。這在我爸爸倒是小事一椿。」

「來吧，幾位老兄，咱們拿那個假人去試試我們的力氣和佩刀吧，」勒保夫用堅決的口氣說，眼睛放光。「比艾克，好孩子，跟我們一塊兒來。」

幾位軍官走到泥人面前，那泥人立在離他們不遠的地方。維阿特金第一個動手。他極力給他那天真的、沒表情的臉添上野獸的兇惡表情，抽出佩刀來不必要的大大一挥，用盡氣力砍在泥人身上。同時他吆喝一聲「看傢伙！」屠夫殺牛的時候總是這麼吆喝的。那武器砍進泥土四分之一時，維阿特金費力的拔出他那把明晃晃的佩刀來。

「砍得不高明哪，」阿加瑪洛夫叫道，搖搖頭。「現在，洛瑪秀夫，輪到你了。」

洛瑪秀夫從刀鞘裏抽出佩刀來，動作遲疑的端了端他的眼鏡架子。他是中等身材，清瘦，體格強壯，可是天性胆怯，再加上不感興趣，他不大習慣揮舞那武器。他在軍官學校做學生時原就是不高明的劍客；在團裏當了一年半的差以後，他差不多完全忘光那套技術了。他把佩刀高高的舉過他的頭頂，可是同時不知不覺也舉起了他的左胳膊和左手。

「小心你的手！」阿加瑪洛夫喊道。

可是已經太遲了。佩刀的尖鋒只稍稍擦到那泥人的邊；洛瑪秀夫原本算定鋼刀劈進